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切实提升校园疫情防控水平，维护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山东省新冠肺炎本土疫情处置方案（第四版）》（鲁指办发〔2022〕251号）《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若干措施》（鲁指发〔2022〕1号）《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第九版）》等要求，对《淄博实验中学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进行修订完善。

## 一、工作目标

坚持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坚持科学精准从严从紧做好疫情防控，按照“关键时期、压实责任、防范在前、确保安全”要求，强化疫情源头管控、强化监测预警、强化重点环节防控、强化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最大限度减少对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影响。

##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始终把保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对出现新冠肺炎症状、疑似症状或无症状感染者，全力迅速组织救治和集中管理。

2. 联防联控，科学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学校书记、校长要立即深入一线，掌握情况，开展工作，控制局面，并迅速与张店区教体局、淄博市教育局和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联系，启动联防联控机制，形成快速有效的处置工作流程。

3. 即时监测，强化预防。建立即时监测制度，落实落细各项防范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避免学校发

生聚集性疫情。

### 三、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 (一) 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学校疫情应急处置工作，名单如下：

组 长：	赵泮利	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	王春华	党委副书记
	姜晓峰	党委委员、副校长
	赵新鹏	党委委员、副校长
	赵 杰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惠伟伟	党委委员、副校长
	杨 哲	党委委员、高三级部主任
	宋乐成	副县级干部
成 员：	田如山	校务委员
	王国栋	校务委员、财务室主任
	张昌华	校务委员、信息中心主任
	刘海峰	学工处主任
	阚高峰	后勤服务中心主任、安办主任
	陈建香	高一级部主任
	路 亮	高二级部主任
	张 福	教务处主任
	周靖雅	学科中心主任
	范亮亮	办公室主任
	马鲁济	组织人事处主任
	高明杰	纪检监察室主任

张艳春 国际部副主任  
张方军 体育中心主任  
杨 成 艺术中心副主任  
张 凯 学工处副主任、西藏生工作部副主任  
房向宇 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亓斌 卫生室负责人

## （二）学校应急处置职责

制定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建立书记、校长负总责与分管校长具体抓的责任制，并将责任分解到部门、落实到人；持续落实因病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和“一日三检两报告”制度，强化症状监测，配合完成扩围加密核酸抽检和全员核酸检测工作；强化师生员工管控，做好线上教育教学准备、家校防控协同等各项工作；具体实施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异常症状人员的应对处置，配合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进行救治、隔离等工作；及时向张店区教体局和淄博市教育局报告处置工作进展与结果，配合进行原因调查。

## 四、应急处置举措

1. 强化应急防控机制。建立专人专班负责的疫情防控机制，学校党委书记、校长赵泮利（18678151020）任总指挥，亲自指挥、亲自调度、亲自落实，立即进入作战状态，迅速修订学校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严格执行领导班子成员和专班人员 24 小时“双值班”制度，启动“一日两报告”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

2. 第一时间协助排查密切接触者和次密切接触者。配合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立即摸清病例在发病前 14 天的接触史，协助确定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初步名单；通过发布排查通告等方

式，进一步排查潜在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协助确定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最终名单。

3. 集中隔离密切接触者和次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和次密切接触者须按照张店区疫情防控要求进行隔离，配合做好医学观察。学校对接受隔离医学观察的学生和教职员工要做到排查、管控、督导、宣教、关爱“五个到位”。

4. 开展全员核酸检测。配合张店区疾控中心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确保做到全员覆盖、不漏一人。

5. 启动线上教育教学。暂停线下教学，启动淄博实验中学线上教学应急机制。

6. 强化健康状况摸排。严格落实“一日三检两报告”制度，一旦发现健康异常状况，督促及时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并及时将相关信息上传至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平台。

7. 开展终末消毒。配合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对病例停留过的教室、图书馆、寝室、食堂、浴室等室内场所进行全面消杀，停止使用箱式电梯，及时清除消毒剂残留。

8. 强化网络舆情监测。学校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小组充分准备宣传口径，不能随意发布信息。

## 五、信息报送与发布

建立畅通的信息报送渠道和严格的信息发布机制，完善快速应急信息系统。

### （一）信息报送原则

1. 迅速。学校应在第一时间向张店区教体局、淄博市教育局和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不得延报。

2. 准确。信息内容要客观详实，不得主观臆断，不得漏报、

瞒报、谎报。

## （二）信息报告

### 1. 报告责任主体

淄博实验中学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 2. 报告时限及程序

（1）初次报告。学校出现新冠肺炎症状、疑似症状者或无症状感染者，应立即向张店区教体局、淄博市教育和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2）进程报告。在突发疫情处置过程中，学校每天将疫情发展情况报告张店区教体局、淄博市教育局。

（3）结案报告。突发疫情结束后，及时将疫情防控结果报告张店区教体局、淄博市教育局。

### 3. 报告内容

（1）初次报告内容。疫情发生的时间、地点、人数、症状、可能的原因、已采取的措施等。

（2）进程报告内容。病例诊断与治疗情况、病情变化情况密切接触人员排查及隔离情况、疫情控制情况、造成疫情的原因、进一步的防控措施等。

（3）结案报告内容。疫情处理结果（包括疫情性质与发生原因）、防控情况、责任追究情况等。

## 六、工作保障

### （一）组织保障

扛牢疫情防控责任，书记、校长亲自指挥、主动担当，依法依规抓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 （二）信息保障

完善突发新冠肺炎疫情信息收集、报送、处理各环节运行机制，确保信息报送安全畅通。

### （三）物资保障

学校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明确具体责任人员进行集中统一管理，确保存放安全，合理使用。

### （四）场所保障

做好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隔离场所准备，在空置宿舍安排数量、规格符合要求的房间作为临时留观室。

### （五）人员保障

组建应对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工作队伍，一旦启动预案，立即投入使用。加强对应急工作人员防护知识、救治技术的培训，并会同卫生健康部门，组织应急工作人员开展应急演练。

## 七、善后恢复

### （一）及时整改

学校认真做好患病师生的善后工作，对疫情中暴露出的问题和不足，认真研究整改，严防疫情复发。

### （二）恢复秩序

因突发疫情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及时对校内有关场所进行彻底卫生清洁和终末消毒，并根据疫情形势科学研判，有序安排复课。因疫情隔离或住院的师生，须在恢复健康并经卫生健康部门确定无传染性后方可返校。

## 八、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流程

### （一）出现确诊病例情况

假使我校发现1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为某级部某班级A同学，因自感发热，到发热门诊就诊并进行核酸检测，检出标本阳

性。疾控部门迅速介入，按照初筛阳性进行直报，并报告张店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1. 学校启动应急机制。学校收到张店区指挥部通知后，立即报告张店教体局和淄博市教育局，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校长（赵泮利、18678151020）和具体负责疫情的同志（惠伟伟、18364367788），配合张店区指挥部进行扁平化指挥和调度。

2. 配合张店区指挥部做好应急物资保障。负责人（刘海峰、18605339911）

3. 学校封闭管控。学校全封闭管理，办公室（范亮亮、15666367666）和各部门负责人牵头，通过校园广播、电话通知和工作群告知全校师生员工限制流动，暂停师生校内一切活动，全部佩戴好医用口罩，采取有效防护措施。校园内人员停止相互往来或与外界接触，安办（阚高峰、13953375094）与马尚派出所（警官刘冲：17805332538）及时对接，加强校园周边管控力度，疏导周边群众，保障校园安全。

4. 临时隔离。学校校医（王亓斌、13792151943）做好二级防护（穿戴医用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护目镜/面罩、医用乳胶手套、防护鞋、工作帽等），到A同学所在班级，指导该同学穿戴好防护服、N95口罩等，引领至临时隔离室，做好安抚工作，等待张店区疾控部门处置。

5. 配合流调。

（1）学校安办（阚高峰、13953375094）迅速准备好学校内部监控视频，配合开展流调工作。

（2）该班全体学生、任课教师及A同学接触过的其他人员判定为密切接触者。

(3) 由校医(姜珂、13518637904)穿好防护服,佩戴好医用口罩,联系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人员(张涛、18653361615),带好足量防护服和医用口罩到达该班级。

(4) 所有判定为密切接触者的人员,由校医(姜珂、13518637904)指导穿戴好防护服,佩戴好医用口罩,原地不动,等待隔离转运。

(5) 校领导(惠伟伟、18364367788)及班主任做好陪同及安抚工作。

(6) 其他所有班级师生原地不动,戴好口罩,做好必要防护措施。

(7) 班主任到各班内维持秩序、安抚学生,并协助张店区疾控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

(8) 配合张店区疾控部门、公安部门开展相关人员活动轨迹排查,确定次密接、同时空伴随、轨迹重合等其他五类重点人群。

(9) 根据流调情况判定需要集中隔离转运的师生员工。

6. 配合张店区指挥部做好隔离转运。转运及集中隔离条件具备后,由疾控工作人员、学校校医(姜珂、13518637904)做好二级防护(穿戴医用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护目镜/面罩、医用乳胶手套、防护鞋等)条件下到该班,安排同班其他学生依次到室外广场集合,保持安全距离,将相关师生有序转运至集中隔离点。

7. 配合张店区指挥部、疾控部门组织全员核酸检测。由分管副校长(惠伟伟、18364367788)提供全校教职工花名册及联系方式、学生花名册及家长联系方式,根据卫健部门要求在校内运动场等空旷地点合理设置核酸采样点,并迅速组织教师志愿者协助卫健疾控部门对校内其他师生员工开展全员核酸检测,核酸检测



时务必做好防护，并保持安全距离。

8. 配合张店区疾控部门做好消杀消毒。做好环境调查和采样，查清环境污染情况。在张店区疾控中心指导下，后勤服务中心（殷宏光、18853305560）组织保洁人员对该生停留过的教室、功能用房、厕所等重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并作封闭处理；对其活动范围内其他可能污染的场所进行全面预防性消毒。消毒前后采样进行检测，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并经专家研判后，方可启用相关场所。

9. 学校心理疏导。

（1）组织心理健康教师（李姣、15864486079）对我校师生进行心理疏导，缓解师生心理压力。

（2）各级部负责人通过电话及时与集中隔离师生家属联系，如实告知情况和处置措施，做好安抚慰问工作。

10. 停课及线上教学启动。根据淄博市、张店区指挥部研判情况，作出学校停课决定，并启动线上教学。

（二）出现确诊病例的密切接触者情况

假使我校发现1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的密切接触者，为某级部某班级B同学。疾控部门迅速介入，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1. 学校启动应急机制。学校收到张店区指挥部通知后，立即报告张店教体局和淄博市教育局，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校长（赵泮利、18678151020）和具体负责疫情的同志（惠伟伟、18364367788），配合张店区指挥部进行扁平化指挥和调度。

2. 临时隔离。学校校医（王亓斌、13792151943）做好二级防护（穿戴医用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护目镜/面罩、医用乳胶手套、防护鞋、工作帽等），到B同学所在班级，指导该同学穿戴好防护服、N95口罩等，引领至临时隔离室，做好安抚工作，等待

张店区疾控部门处置。

### 3. 配合流调。

(1) 学校安办(阚高峰、13953375094)迅速准备好学校内部监控视频,配合开展流调工作。

(2) 该班全体学生、任课教师及B同学接触过的其他人员判定为次密切接触者。

(3) 由校医(姜珂、13518637904)穿好防护服,佩戴好医用口罩,联系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人员(张涛、18653361615),带好足量防护服和医用口罩到达该班级。

(4) 所有判定为次密切接触者的人员,由校医(姜珂、13518637904)指导穿戴好防护服,佩戴好医用口罩,原地不动,等待隔离转运。

(5) 校领导(惠伟伟、18364367788)及班主任做好陪同及安抚工作。

(6) 其他所有班级师生原地不动,戴好口罩,做好必要防护措施。

(7) 班主任到各班内维持秩序、安抚学生,并协助张店区疾控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

(8) 配合张店区疾控部门、公安部门开展相关人员活动轨迹排查,确定次密接、同时空伴随、轨迹重合等其他五类重点人群。

(9) 根据流调情况判定需要集中隔离转运的师生员工。

6. 配合张店区指挥部做好隔离转运。转运及集中隔离条件具备后,由疾控工作人员、学校校医(姜珂、13518637904)做好二级防护(穿戴医用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护目镜/面罩、医用乳胶手套、防护鞋等)条件下到该班,安排同班其他学生依次到室

外广场集合，保持安全距离，将相关师生有序转运至集中隔离点。

7. 配合张店区指挥部、疾控部门组织全员核酸检测。由分管副校长（惠伟伟、18364367788）提供全校教职工花名册及联系方式、学生花名册及家长联系方式，根据卫健部门要求在校内运动场等空旷地点合理设置核酸采样点，并迅速组织教师志愿者协助卫健疾控部门对校内其他师生员工开展全员核酸检测，核酸检测时务必做好防护，并保持安全距离。

8. 配合张店区疾控部门做好消杀消毒。做好环境调查和采样，查清环境污染情况。在张店区疾控中心指导下，后勤服务中心（殷宏光、18853305560）组织保洁人员对该生停留过的教室、功能用房、厕所等重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并作封闭处理；对其活动范围内其他可能污染的场所进行全面预防性消毒。消毒前后采样进行检测，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并经专家研判后，方可启用相关场所。

9. 学校心理疏导。

（1）组织心理健康教师（李姣、15864486079）对我校师生进行心理疏导，缓解师生心理压力。

（2）各级部负责人通过电话及时与集中隔离师生家属联系，如实告知情况和处置措施，做好安抚慰问工作。